



股票代號：6972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ROTRADE APPLIED MATERIALS CORP.

113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14 年 04 月 30 日 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站：http://www.protrade.org/zh_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魏英傑
職 稱： 資深副總經理兼財務主管、公司治理主管
電 話： (02) 2795-5338
電子郵件信箱： paminfo@protrade.org
代 理 發 言 人： 許雅婷
職 稱： 會計主管
電 話： (02) 2795-5338
電子郵件信箱： paminfo@protrade.org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 臺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77 巷 59 號 8 樓 電話：(02) 2795-5338
印 度 分 公 司： B-503, HERMESH ATRIUM, SECTOR-11, 電話：正進行清算註
CBD BELAPUR, NAVI MUMBAI, Maharashtra, 銷程序中，已無設置
India, 400614 電話。
工 廠： 無 電話：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 址： <https://www.ctbcbank.com>
電 話： (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 江家齊會計師、趙敏如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 址： <http://kpmg.com/tw>
電 話： (02) 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 司 網 址：http://www.protrade.org/zh_tw/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2
參、募資情形.....	53
一、資本及股份.....	5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5
肆、營運概況.....	56
一、業務內容.....	5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資訊.....	68
六、資通安全管理.....	69
七、重要契約.....	71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2
一、財務狀況.....	72
二、財務績效.....	73
三、現金流量.....	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4
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77
陸、特別記載事項.....	7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8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8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收新臺幣 60.7 億元，同比達到 24% 的成長，有兩大關鍵因素促成此一成果，首先，我們成功將塑膠材料的全球銷售額，同比提升至少新臺幣 6 億元，此部分業績成長主要來自於與美國食品包裝業重要廠商建立穩定業務合作關係，對美國及加拿大管材製造商的 HDPE 材料銷售增長，以及增加對中國鞋類與電纜護套生產商的 EVA 銷售。

另一個關鍵因素係透過更有效率的交貨及售後服務，持續擴大北美地區客戶群。公司深知北美地區在短中期是最具成長動能的發展區域，因此持續透過參加展覽與研討會、推出新產品，以及增加客戶拜訪，強化對客戶的物流與售後服務，成功帶動銷售成長，使北美地區的營收從 112 年度約新臺幣 20 億元提升至 113 年度約新臺幣 24 億元，年增率達 20%。

113 年全球塑化上下游相關產品需求仍然疲弱，市場平均價格持續下跌，庫存備料偶而也成為企業的負擔，整體市場的獲利率被嚴重壓縮，此一困境從全球上市的石化公司財報數字和股價變化可見一斑。儘管市場極度挑戰，在團隊努力下，營收方面取得不錯的表現，也實現了新臺幣 58,570 千元的稅後淨利(PAT)，每股盈餘新臺幣 2.55 元，相較 112 年度有顯著成長。但我們相信後續還有更大的成長空間，團隊將會持續努力，追求更好的表現，達成股東及經營階層的期待。

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新臺幣 6,070,472 千元，較 112 年度新臺幣 4,911,687 千元，成長新臺幣 1,158,785 千元，同比成長 24%；在獲利方面，稅後淨利新臺幣 58,570 千元，較前一年稅後淨利新臺幣 15,361 千元，成長 43,209 千元，每股稅後盈餘為新臺幣 2.55 元。

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

分析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7.44	74.6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3.24	124.34
	速動比率(%)	64.80	74.70
獲利能力	權益報酬率(%)	3.02	11.07
	純益率(%)	0.31	0.96
	每股盈餘(元)	0.67	2.55

營業計畫概要

113 年初，上游石化公司和原材料生產商對後疫情時代的經濟反彈充滿期待，然而，事與願違，市場持續面臨供過於求的困境，許多消費品保持在高庫存水準。加上疫情結束，產業及民眾也未能再獲得像 110 年及 111 年一般的政府補助，整體消費力道不足。

中國在過去幾年間，又陸續建設完成許多綜合化工園區，生產著各類聚合物和化學品，使得產能過剩情況持續加劇，競爭更加激烈。這些產品中，有許多是「跟風」的基礎材料，沒有太多特殊性，只能透過擴大出口搶占市場，來達成其生產稼動率目標；不過，部分擁有較先進技術類的產品，則還需要一些時間才能獲得市場的認可。

歐洲和中東地區持續的戰爭也對全球供應鏈產生了重大影響。跨越太平洋、印度洋和大西洋的運輸交貨時間翻倍。儘管運費上漲的幅度未達到 109 年和 110 年疫情高峰時的水準，但運輸成本仍然顯著增加，使得供應商如博瑞達，在成本控制上面臨巨大挑戰。

面對這些市場挑戰，公司在 113 年度仍成功的推動幾個計劃，有效提升了銷售績效，其中，擴大對北美地區的銷售佈局是最重要的舉措之一。公司成功切入包裝材料供應鏈，與市場領導廠商建立了長期供貨關係，這個機會同時讓公司對食品包裝行業有了更多的了解，譬如可持續原材料的運用與發展趨勢，可以期待後續的衍生商機；同時，公司在輸送管道產業、瀝青鋪設與屋頂防水產業，以及塑化複合材料等產業也加強投入銷售資源，逐步擴大客群，並深化與客戶關係。

另一項成功的具體行動是進一步擴大輪胎市場的產品服務領域。博瑞達非常熟悉輪胎製造商所需的各類合成橡膠、天然橡膠及相關填充劑，特別在天然橡膠方面，公司與諸多供應商有深厚的合作關係，因此有多家美國、台灣和中國的輪胎製造商透過博瑞達尋求品質優良及符合規範的天然橡膠來源，以滿足歐盟的法規要求，及符合電動車及農業設備等的性能需求。公司在輪胎產業的銷售成績，於 113 年的年增率達 5%。

在這個極具挑戰的商業環境中，公司對各類風險的控管更加嚴謹，特別在應收帳款的管理及控制更加謹慎。我們定期檢視應收帳款的規模及庫存的水位等，確保其健康程度；審慎檢視及安排必要的各類保險合約，包括應收帳款保險、倉儲保險及運輸保險等，以因應不可預期的潛在風險。

未來發展

博瑞達以審慎樂觀的態度展望 114 年。面對川普 2.0 的貿易環境，公司必須密切關注並迅速應對任何突如其來的變化，隨時調整業務及運營策略，繼續確保多元的供應來源，提供完善的產品與服務，滿足客戶需求。我們相信客戶將會更加重視像博瑞達這樣具有機動性，並能提供多元產品與服務的合作夥伴。

我們將繼續擴展北美市場，提高北美原產地的產品比例來供應該市場，適時增加經驗豐富的銷售人員，確保服務更加完善；我們也將繼續爭取與包裝材料和輪胎行業客戶的長期穩定合作；同時，擴展在建築工程、瀝青鋪設及屋頂行業的客戶群，並提供更廣泛的產品選擇。

最近，我們與具市場領導地位的某家亞洲合成橡膠產品生產商簽訂了獨家代理協議，取得東南亞鞋業市場的獨家代理權。我們觀察到運動鞋市場顯示出回升的跡象，客戶詢價頻率比 113 年高出很多，可見市場需求已在回升，可以期待銷售成績會再進一步提升。同時，輪胎客戶也越來越重視博瑞達，將博瑞達視為他們重要的合作夥伴，多家輪胎公司陸續要求博瑞達派員陪同他們的技術和採購人員前往天然橡膠種植園進行考察。鑑於上述種種正面發展跡象，我們預期，同時也會努力實現比過去更好的業績。

董事長：林佳璋



總經理：Gordon Christopher Bell

會計主管：許雅婷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4年04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展基國際(股)公司	—	113/10/04	111/08/16	3年	14,340,150	62.53%	13,739,150	59.91%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林佳璋	男 60歲以上	113/10/04	111/08/16	3年	169,807	1.00%	172,807	0.75%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 大聯大集團教育長、雲端事業大中國區總經理 • 友尚集團副執行長、董事 • 宏基(股)公司通路事業群副總經理 • 宏基(股)公司區域總經理 	註2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俊聖	男 60歲以上	113/10/04	111/08/16	3年	203,768	1.20%	203,768	0.89%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系學士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全球行銷業務資深副總經理 • 英特爾全球副總裁 	註2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玉玲	女 51-60歲	113/10/04	112/01/11	3年	0	0%	0	0%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美國匹茲堡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清華大學經濟系學士 • 宏基(股)公司泛亞營運總部區域財務長 	註2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林弘道 (113年10月04日卸任)	男 41-50歲	112/01/11	112/01/11	註1	0	0%	0	0%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學士 • 宏基(股)公司全球人資總部人資長 	不適用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吳麗娟 (113年10月04日卸任)	女 60歲以上	112/01/11	112/01/11	註1	0	0%	0	0%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 宏基(股)公司法務長 	不適用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鎮圖	男 70歲以上	113/10/04	113/10/04	3年	0	0%	0	0%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Nova Southeastern University 企業經營管理博士 • 台聚企業集團總財務長 	註2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惠璋	男 60歲以上	113/10/04	113/10/04	3年	0	0%	0	0%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原大學土木工程學士 • 台灣佳能資訊(股)公司董事暨總裁 •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理事、監事 	無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黃淑慧	女 51-60 歲	113/10/04	113/10/04	3年	0	0%	0	0%	0	0%	0	0%	• 輔仁大學管理碩士 •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公司協理 •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協理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協理 • 裕隆集團新揚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註2	無	無	無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曾小娟	女 51-60 歲	113/10/04	113/10/04	3年	0	0%	0	0%	0	0%	0	0%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碩士 • 元大銀行總稽核 • 元大銀行審查部資深副總經理 • 元大銀行授信審查部資深協理	註2	無	無	無	—
監察 人	中華 民國	王淑錦 (113年10月04日卸任)	女 51-60 歲	111/08/16	111/08/16	註1	0	0%	0	0%	0	0%	0	0%	• 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學士 • 宏基科技(股)公司會計專員	不適用	無	無	無	—
監察 人	中華 民國	張苓 (113年10月04日卸任)	女 51-60 歲	112/01/11	112/01/11	註1	0	0%	0	0%	0	0%	0	0%	• 德州州立大學阿靈頓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 宏基(股)公司泛亞總部資金處長	不適用	無	無	無	—

註1：林弘道董事、吳麗娟董事、王淑錦監察人及張苓監察人係於113年10月04日卸任，任期至113年10月03日。

註2：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詳見第5~7頁

註 2：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詳如下：

董事	公司	職稱	
林佳璋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沛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安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捷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財團法人陳駱金枝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	
	Protrade Asia Limited	Director	
	Dakota Co., Ltd.	Director	
	Protrade Shanghai Trading Co., Ltd.	Director	
陳俊聖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長	
	木真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跨世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永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沛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Director、President	
	陳俊聖	Ac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Director
Acer American Holdings Corp.		Director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Director	

董事	公司	職稱
	Acer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Development Pte. Ltd.	Director
	Acer European Holdings SA	Director
	Boardwal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lding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ng Kong) Limited	Director
	Acer Asia Pacific Sdn Bhd	Director
	Acer Europe SA	Director
陳玉玲	宏服技術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富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跨世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訊息(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昊煜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龍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上海颯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碁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監察人
	鋰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監察人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沛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碁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監察人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北京安圖斯科技有限公司	監察人
	Acer Service Corporation	Director
	Acer Computer Australia Pty. Limited	Director
	Acer Computer New Zealand limited	Director
	Acer Computer Co., Ltd.	Director
	Acer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Director
Acer Vietnam Co., Ltd.	Director	
陳玉玲	Acer India Private Limited	Director
	Acer Marketing Services LLC	Director
	Acer Global Merchandise Philippines Inc.	Director
	Acer Japan Corp	Supervisor
	PT Acer Indonesia	Commissioner

董事	公司	職稱
	PT. Acer Manufacturing Indonesia	Commissioner
林弘道	已於 113 年 10 月 04 日卸任。	
吳麗娟	已於 113 年 10 月 04 日卸任。	
劉鎮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灣茂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黃淑慧	新擘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暨總經理
	業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曾小娟	穩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監察人	公司	職稱
王淑錦	已於 113 年 10 月 04 日卸任。	
張苓	已於 113 年 10 月 04 日卸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3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58.93%
	聖化股份有限公司	2.92%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
	聯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
	昕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林佳璋	1.02%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0.77%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68%
	葉紫華	0.68%

資料來源：法人股東提供。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3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5.2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3.65%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大華銀台灣優選股利高填息30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8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1%
	施振榮	1.1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ACER海外存託憑證	0.90%
	融欣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0.75%
	榕安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0.75%
聖化股份有限公司	陳姿伶	40.00%
	賴虹瑾	35.00%
	王芳誠	18.50%
	陳俊達	6.50%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75.00%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5.00%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施宣輝	26.09%
	葉紫華	20.13%
	施宣榕	17.25%
	施宣麟	17.16%
	施芳程	8.93%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葉庭宇	8.84%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	1.60%
聯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Expert Unison Limited	100.00%
昕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陳正浩	58.88%
	林金鳳	21.12%
	陳宜睿	10.00%
	陳建穎	10.00%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陳俊聖	25.00%
	侯美玉	25.00%
	陳柏安	25.00%
	陳俐廷	25.00%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註：法人股東提供。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林佳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林佳璋曾任職於大聯大集團，擔任教育長及雲端事業大中國區總經理。 林佳璋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EMBA。 專長於經營管理、營運與行銷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除本人兼任部分集團公司董事外，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計172,807股(0.75%)。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陳俊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陳俊聖自103年加入宏碁至106年為全球總裁暨執行長，並於106年起擔任宏碁董事長暨執行長，領導團隊進行企業轉型，並積極拓展新事業版圖。 陳俊聖在94年至102年間就職於台積電，於台積電最高擔任全球行銷業務資深副總經理；在80年至94年服務於英特爾公司，前後達14年，後至美國總部主管業務與行銷，並擔任全球副總裁一職，熟悉全球的市場環境。在此之前，曾於77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除本人兼任部分集團公司董事外，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計203,768股(0.89%)。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80年在台灣IBM工作。 3. 專長於資訊科技及金融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陳玉玲		1. 陳玉玲曾任職於宏碁集團，擔任泛亞營運總部區域財務長及會計長。 2. 陳玉玲擁有美國匹茲堡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3. 專長於財務會計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除本人兼任部分集團公司董事外，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獨立董事 劉鎮圖		1. 劉鎮圖目前為台灣茂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以及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劉鎮圖曾擔任台聚企業集團總財務長。 3. 劉鎮圖擁有Nova Southeastern University企業經營管理博士學位。 4. 專長於財務會計及風險管理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於最近二年內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4. 本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之獨立性規定。	1
獨立董事 蘇惠璋		1. 蘇惠璋曾擔任台灣佳能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理事、監事。 2. 蘇惠璋擁有中原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3. 專長於經營管理、營運與行銷領域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於最近二年內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p>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財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p>4. 本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規定。</p>	
獨立董事 黃淑慧		<p>1. 黃淑慧目前為新擘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業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p> <p>2. 黃淑慧曾擔任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理、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理、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協理、裕隆集團新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p> <p>3. 黃淑慧擁有輔仁大學管理碩士學位。</p> <p>4. 專長於經營管理與風險管理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2.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於最近二年內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財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p>4. 本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規定。</p>	0
獨立董事 曾小娟		<p>1. 曾小娟目前為穩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p> <p>2. 曾小娟曾擔任元大銀行總稽核、審查部資深副總經理及授信審查部資深協理。</p> <p>3. 曾小娟擁有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碩士學位。</p> <p>4. 專長於財務會計與風險管理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2.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於最近二年內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財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p>4. 本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規定。</p>	1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博瑞達一向注重公司治理，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財務、會計、產業、行銷及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助於董事會功能有效發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並採用候選人提名制，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並已遴選具有不同之專業知識之技能之董事，提供不同角度思維與貢獻，以進一步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已達成獨立董事過半及女性董事至少1人之具體管理目標，並達成每一性別占董事會席次1/3(含)以上。

(3)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落實情形

條件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註)			專業能力(註)		
	性別	國籍	類別	具員工 身份	年齡				產業 知識	營運 與行銷	經營 管理	財務	會計	風險 管理
					41-50	51-60	61-70	71-80						
林佳璋	男	中華民國	一般董事			V		V	V	V	○		V	
陳俊聖	男	中華民國	一般董事			V		V	V	V	○		V	
陳玉玲	女	中華民國	一般董事		V			V		V	V	V	V	
劉鎮圖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V	V	
蘇惠璋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		V	
黃淑慧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曾小娟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	V	V	V	

註：V：具有能力；○：具有部份能力

(4)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 57%。由於獨立董事占董事席次之半數，確能發揮其功能監督公司運作並保護股東權益，其專業觀點均能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彰顯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之董事間，除林佳璋先生、陳俊聖先生及陳玉玲女士係由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所指派外，其餘之董事(含獨立董事)間，並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未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04月30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Gordon Christopher Bell	男	美國	90/08/07 (註1)	0	0%	30,000	0.13%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Thunderbird School of Global Management, Masters Degree,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Management 博瑞達泛太(上海)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rotrade Asia Limited Director Cascadia Resources, Inc. Chairman & President 	—	—	—	0	—
資深副總經理兼財務主管、公司治理主管	魏英傑	男	中華民國	106/06/15 (註2)	189,807	0.83%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東吳大學財務工程與精算數學系學士 英國 Essex 大學會計暨財務管理碩士 喬世達經營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羅馬尼亞商 ROMCARBON S.A.總經理 大霸電子(股)公司總管理處財務主管 駐馬其頓專家技術團投資推廣專員 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研究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rotrade Asia Limited Chairman & President Dakota Co., Ltd. Chairman & President Cascadia Resources, Inc. Director Protrade Resource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Chairman & President 博瑞達泛太(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0	—
副總經理	柯蕙君	女	中華民國	102/11/18	10,000	0.04%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輔仁大學德語語文學系學士 Protrade Asia Limited - AVP, Marketing Management Greif Hua I Taiwan Co., Ltd. Sales Director Dow Chemical Taiwan Ltd. & LG-Dow Polycarbonate Ltd. Sales Manager and Senior Customer Service Specialis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rotrade Resource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Director 博瑞達泛太(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	—	—	0	—
副總經理	Jonathan Insung Lee	男	美國	90/08/07	20,000	0.09%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eattle University, Bachelor in Finance & Economics 2004-2006 City of Settle Library specialist, Summer program agent Seattle WA USA Protrade Global Limited/Cascadia Resources, Inc. Sales & marketing Redmond WA US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ascadia Resources, Inc. Director 	—	—	—	0	—
會計主管	許雅婷	女	中華民國	110/05/01	0	0%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私立南臺科技大學會計系學士 瀚騰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佳營電子(股)公司會計副理 中華民國高考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 	無	—	—	—	0	—
稽核主管	黃敏慧	女	中華民國	112/02/01	0	0%	0	0%	0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系學士 展基國際(股)公司物管主任 	無	—	—	—	0	—

註1：為執行長之就任日期，於112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 Gordon Christopher Bell 為總經理兼任執行長，現職整合為總經理。

註2：為營運長之就任日期，於112年7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魏英傑為營運長兼任財務主管，現職整合為資深副總經理兼財務主管，並於114年4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擔任公司治理主管。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年度；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法人董事	展基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林佳璋																							
董事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俊聖																							
董事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玉玲	225	225	0	0	0	0	15	15	240	240	0	0	0	0	0	0	0	0	240	240	0.41%	0.41%	59,987
董事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林弘道 (113年10月04日卸任)																							
董事	展基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吳麗娟 (113年10月04日卸任)																							
獨立董事	劉鎮圖 (113年10月04日就任)																							
獨立董事	蘇惠璋 (113年10月04日就任)	350	350	0	0	150	150	40	40	540	540	0	0	0	0	0	0	0	0	540	540	0.92%	0.92%	0
獨立董事	黃淑惠 (113年10月04日就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5,000,000 元 (含)~10,000,000 元 (不含)	—	—	—	法人代表人：陳俊聖、 法人代表人：陳玉玲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不含)	—	—	—	法人代表人：林弘道、 法人代表人：吳麗娟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不含)	—	—	—	法人代表人：林佳璋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113年度；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王淑錦 (113年10月04日卸任)	0	0	0	0	0	0	0	0	5,679
監察人	張苓 (113年10月04日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王淑錦、張苓	
1,000,000 元 (含)~2,000,000 元 (不含)	—	
2,000,000 元 (含)~3,500,000 元 (不含)	—	
3,500,000 元 (含)~5,000,000 元 (不含)	王淑錦、張苓	
5,000,000 元 (含)~10,000,000 元 (不含)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不含)	—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度；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Gordon Christopher Bell	7,735	25,531	216	843	1,149	3,642	0	0	192	0	9,100 15.54%	30,208 51.58%	0
資深副總兼財務主管	魏英傑													
副總經理	柯蕙君													
副總經理	Jonathan Insung Lee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Gordon Christopher Bell、Jonathan Insung Lee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柯蕙君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魏英傑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100,000,000 元以上	—	
總計	4 人	4 人

3.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Gordon Christopher Bell	0	336	336	0.57%
	資深副總兼財務主管	魏英傑				
	副總經理	柯蕙君				
	副總經理	Jonathan Insung Lee				
	會計主管	許雅婷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分析：

職稱	112年度		113年度	
	占稅後純益比率(%)		占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	—	1.33%	1.33%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6%	175%	15.54%	51.58%

113年度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相較112年度增加，主係於113年第四季起依照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給付酬金所致；113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相較112年度減少，主係因113年度獲利較佳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勞之決策，乃根據本公司章程以及經薪酬委員會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核定之「董事酬金給付原則」，並參酌該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考同業水準由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經董事會決議，依法提報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酬金分為固定報酬、公司獲利提撥之酬勞與業務執行費用(車馬費)三項。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勞之決策，係依其所擔任之職位、承擔之責任及績效貢獻(包括但不限於公司營運目標及個人年度目標之達成。如公司營收、淨利達成率及成長率、子公司營運參與程度、新事業之推動與協助、庫存優化等)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足以反映工作績效之報酬。經理人酬勞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B.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酬勞，依據公司章程第24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且其分配辦法將由薪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決定後，並於股東會報告之。而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之規定，董事酬勞之給付依「董事酬金給付原則」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辦理，原則如下：董事酬金分為固定報酬、公司獲利提撥之酬勞與業務執行費用(車馬費)三項。其中，(1) 固定報酬金額係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建議；(2) 公司獲利提撥之酬勞僅適用於獨立董事，並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酬勞總額；(3) 業務執行費用(車馬費)依董事出席董事會次數領取。

經理人酬勞，依據公司章程第24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及條件由董事會議定之。詳細發放次數、發放日期及發放要件，則依年度薪酬委員會/董事會報告時提議之安排與流程辦理。

C. 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本公司支付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除參考相關同業水準及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績效評估不以引導董事、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此外，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會議會定期評估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管控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展碁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林佳璋	5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並 113 年 10 月 8 日由全體董事推選林佳璋先生連任董事長。應出席次數：5 次
董事	展碁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俊聖	4	1	80%	113 年 10 月 4 日連任 應出席次數：5 次
董事	展碁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玉玲	5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連任 應出席次數：5 次
董事	展碁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林弘道	3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卸任 應出席次數：3 次
董事	展碁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吳麗娟	3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卸任 應出席次數：3 次
獨立董事	劉鎮圖	2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新任 應出席次數：2 次
獨立董事	蘇惠璋	2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新任 應出席次數：2 次
獨立董事	黃淑慧	2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新任 應出席次數：2 次
獨立董事	曾小娟	2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新任 應出席次數：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113 年第一次董事會 113.03.12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通過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 3.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召開本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 5.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 ✓ ✓ ✓	不適用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6.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7.擬委任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8.經理人伙食津貼調整案	✓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113 年第二次董事會 113.05.07	1.修訂本公司暨所屬子公司「核決權限辦法」 2.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113 年第三次董事會 113.08.06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提請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資格暨設置審計委員會案 3.提請股東會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4.修訂公司章程案 5.提請同意修(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規章案 6.申請本公司股票上市或上櫃 7.本公司辦理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櫃)前之現金增資供公開承銷，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 8.召開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1 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 9.本公司印度分公司審計員委任案 10.關閉本公司印度分公司運營核准案 11.新增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取得或處分事宜 12.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 ✓ ✓ ✓ ✓ ✓ ✓ ✓ ✓ ✓ ✓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113 年第四次董事會 113.10.08	1.提請選任本公司董事長案 2.提請設立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暨選任成員案	✓ ✓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113 年第五次董事會 113.10.31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年度營業計畫暨預算 2.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 3.擬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4.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及服務清單案 5.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取得或處分事宜 6.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 ✓ ✓ ✓ ✓	無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7.關閉本公司印度分公司運營核准案 8.訂定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 9.本公司本屆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10.民國 114 年調薪預算案 11.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4 年經理人目標獎金預算暨指標建議案	✓ ✓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13 年第五次董事會 113.10.31	本公司本屆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關於獨立董事之適用報酬：獨立董事劉鎮圖先生、蘇惠璋先生、黃淑慧女士及曾小娟女士等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遂依相關規定迴避參與該部分之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關於一般董事(即法人代表人董事)之適用報酬：董事林佳璋先生、陳俊聖先生及陳玉玲女士因該點涉及自身利害關係遂依相關規定同時迴避參與該部分之討論及表決，林佳璋主席並委請蘇惠璋先生主持會議，經獨立董事蘇惠璋先生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執行情形：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之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並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已達資訊充分揭露及保障股東權益。
- (2)為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及主管機關頒訂之相關法令，於113年10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薪酬委員會，並由四席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
- (3)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本公司於113年10月4日股東臨時會提前改選全體董事後，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相關規定，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3 年 10 月 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由改選後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茲將 113 年度(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分述如下：

(1)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張苓	3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卸任 應出席次數:3 次
監察人	王淑錦	3	0	100%	113 年 10 月 4 日卸任 應出席次數: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監察人可隨時列席本公司董事會，聽取相關主管簡報公司運作情況，並出席本公司每年股東會，如股東有任何問題均可面對面互動回覆。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稽核主管均定期呈交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審查，監察人針對報告內容均可直接請稽核主管進一步說明，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之溝通狀況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自 113 年 10 月 8 日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1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劉鎮圖	1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蘇惠璋	1	0	100%	
獨立董事	黃淑慧	1	0	100%	
獨立董事	曾小娟	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 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 反對或保 留意見
113 年 第一屆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113.10.31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年度營業計畫暨預算 2.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 3.擬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4.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及服務清單案 5.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取得或處分事宜 6.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7.關閉本公司印度分公司運營核准案 8.訂定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 9.本公司本屆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10.民國 114 年調薪預算案 11.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4 年經理人目標獎金預算暨指標建議案	 ✓ ✓ ✓ ✓ ✓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將稽核報告呈獨立董事查閱，並定期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情形，與委員溝通稽核結果及內控缺失的改善狀況，但如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此外，稽核主管亦隨時保持與獨立董事以電話及電子郵件等方式雙向溝通。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3 年 第一屆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113.10.31	113 年第三季內部稽核追蹤報告。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獲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二)因第一屆審計委員會設立於113年10月08日，業已接近年末，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113年度未於審計委員會報告，之後將視實際需求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獨立董事若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溝通與了解。

四、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成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劉鎮圖	劉鎮圖目前為台灣茂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及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擔任台聚企業集團總財務長。 劉鎮圖擁有 Nova Southeastern University 企業經營管理博士學位。
蘇惠璋	蘇惠璋曾擔任台灣佳能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理事、監事。 蘇惠璋擁有中原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黃淑慧	黃淑慧目前為新擘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業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曾擔任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理、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理、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協理、裕隆集團新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黃淑慧擁有輔仁大學管理碩士學位。
曾小娟	曾小娟目前為穩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曾小娟曾擔任元大銀行總稽核、審查部資深副總經理及授信審查部資深協理。 曾小娟擁有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碩士學位。

五、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審議事項主要重點包括:

- (1)審閱財務報表
- (2)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 (3)委任簽證會計師資格
- (4)修訂內部規章
- (5)審查年度營運計劃、預算及稽核計畫等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並隨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檢視修正相關之條文內容，本公司於113年8月6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114年3月11日修訂。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股東可於股東會提出建議，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機制，專責妥善處理股東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確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根據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辦法如「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子公司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內部相關辦法，以建全關係企業間風險控管機制與防火牆，規範關係人進銷貨交易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管理等程序，並明定重大交易須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於113年8月6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p> <p>本公司已於113年10月8日股東臨時會進行董事全面改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4位獨立董事及3位非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為57%，達成獨立董事過半之具體管理目標，且獨立董事任職年資皆在3年以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7位董事係為4名男性董事及3名女性董事，亦遴選具有不同之專業知識之技能之董事，提供不同角度思維與貢獻，以進一步強化董事會職能。</p> <p>相關董事會落實多元化情形，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第12頁至第14頁。</p>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二)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及實際需求情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三)本公司於114年4月29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辦法通過後將每年定期進行董事績效評估，並於完成評估後向董事會陳報評估結果，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業經114年03月11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同日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p> <p>評估機制及結果說明如下：依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家齊會計師及張純怡會計師所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參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審計品質指標 Audit</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Quality Indicators (AQI) 資訊，及依據「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規定，綜合各項情事評估後，其超然獨立性評估結果屬正常，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標準。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4月29日董事會指定魏英傑資深副總兼財務主管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並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之資格。除前項公司治理主管外並指派相關單位人員共同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含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上下游廠商、員工及投資人等相關利害關係人均已建立適當的溝通管道，使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利害相關人檢舉申訴機制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利害相關人專區」/「利害相關人檢舉申訴管道」，並有公開信箱(whistleblower@protrade.org)由專人負責處理。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為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將相關的業務及財務的執行情形及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並於股東會及其他法人投資人說明會時向投資人說明本公司公司治理執行之情形。並依規定揭露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	V		(二)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並定期將重要財務及其他相關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尚未提前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仍於規定期限前公告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營收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有關本公司之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業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protrade.org)「投資人關係」項下之「公司治理」頁面中。</p> <p>2.本公司一向保障員工權益，除基本之法定保障外，亦提供員工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及團體保險等。</p> <p>3.本公司於113年10月4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設置獨立董事四席及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本公司亦將透過獨立董事之席次過半之制度強化落實公司治理，且由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交稽核報告。</p> <p>4.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除按主管機關規定安排進修外，另參與由公司安排之相關進修課程。</p> <p>5.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確訂定董事對於其利害相關之議案討論及表決應予以迴避。</p> <p>6.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113年度(113年10月15日至114年10月14日)董事責任保險投保金額美金300萬元，應可有效降低並分散董事及重要經理人因過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年4月30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召集人	蘇惠璋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11 頁董事資料及第 12~13 頁董事專業資格揭露及獨立性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劉鎮圖			1
獨立董事	黃淑慧			0
獨立董事	曾小娟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B.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10 月 8 日至 116 年 10 月 3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1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蘇惠璋	1	0	100%	
委員	劉鎮圖	1	0	100%	
委員	黃淑慧	1	0	100%	
委員	曾小娟	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不適用。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於113年8月6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旨在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促進經濟、環境與社會之進步，以達成永續發展之目標。目前公司由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統籌推動永續發展事務，並由總經理及	公司未來將依需求或法令規定辦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其他高階主管協同財務部及人資行政部等部門，共同規劃並執行相關事務。目前本公司尚未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公司將往後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並依據董事會之督導意見進行調整，以確保永續發展政策之有效推動與落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本公司已於113年8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依守則確實執行。本公司定期由總經理召集相關主管召開「主管月會」，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若辨識及分析風險項目後，指派相關部門人員負責後續風險管理策略及相關執行計畫之擬定，並評估適當的資源投入、執行上的優先次序及後續的進度追蹤方式等，以減低各種潛在風險對於營運可能產生的負面影響。</p> <p>本公司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臺灣據點為主，暫不將子公司納入範疇，如有差異，將於各該項議題敘明邊界，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項目</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td> <td>環境衝擊及管理</td> <td>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適切的保護自然環境，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規劃導入相關認證，以健全風險管理機制。</td> </tr> <tr> <td>社會</td> <td>職業安全</td> <td>(1)本公司注重員工作業環境之安全，派訓員工取得急救人員合格證照、防火管理人合格證照及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資格，且依法制定安全衛生守則，藉以維護辦公環境安全。 (2)本公司定期舉行職安衛生教育訓練，提升全體員工職場安全衛生意識，並增進相關安全衛生知能。</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適切的保護自然環境，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規劃導入相關認證，以健全風險管理機制。	社會	職業安全	(1)本公司注重員工作業環境之安全，派訓員工取得急救人員合格證照、防火管理人合格證照及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資格，且依法制定安全衛生守則，藉以維護辦公環境安全。 (2)本公司定期舉行職安衛生教育訓練，提升全體員工職場安全衛生意識，並增進相關安全衛生知能。	無重大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適切的保護自然環境，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規劃導入相關認證，以健全風險管理機制。											
社會	職業安全	(1)本公司注重員工作業環境之安全，派訓員工取得急救人員合格證照、防火管理人合格證照及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資格，且依法制定安全衛生守則，藉以維護辦公環境安全。 (2)本公司定期舉行職安衛生教育訓練，提升全體員工職場安全衛生意識，並增進相關安全衛生知能。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公司 治理</td> <td>法令遵循</td> <td>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及提醒權責單位，以確保公司確實遵守相關法律及規範。</td> </tr> <tr> <td></td> <td>強化董事 職能</td> <td>本公司董事皆已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td> </tr> </table>	公司 治理	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及提醒權責單位，以確保公司確實遵守相關法律及規範。		強化董事 職能	本公司董事皆已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公司 治理	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及提醒權責單位，以確保公司確實遵守相關法律及規範。								
	強化董事 職能	本公司董事皆已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本公司作為一家橡膠業的國際貿易公司，並無生產製造過程產生之廢水、氣等汙染廢棄物，對環境產生之衝擊低於一般製造業，但本公司仍於113年8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三章明文規範，並依守則確實執行。</p> <p>依「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三章，本公司依產業特性建立發展永續環境制度，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影響之充分且及時之資訊，建立可衡量之環境永續目標，並定期檢討其發展之持續性及相關性，訂定具體計畫或行動方案等執行措施，定期檢討其運行之成效。</p> <p>而發展橡膠的永續之路是我們的</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使命，減少森林砍伐，減少石化製程的碳排及汙染，是當前研發機構和廠商關注的核心議題。本公司積極導入環境負荷較低之再生物料。具體作法為積極銷售 EUDR 零毀林認證天然橡膠、開發 E-L-T 廢輪胎回收循環膠(美國)、開發 Bio Base 合成橡膠(臺灣)的市場以減少森林砍伐、降低石化製程所帶來的碳排放與環境污染，在經營發展中減少對環境的衝擊。</p> <p>此外，本公司建立包括汰換節能設備、中央空調控溫制度、午休時間熄燈制度、使用環保建材、資源回收制度。此外並與清潔回收業者簽署事業廢棄物處理服務契約，由委託回收業者以專業之方式清運及處理事業廢棄物，以降低對環境負荷之衝擊。</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承前述，依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三章，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執行企業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以降低公司營運活動對氣候變遷之衝擊。本公司持續掌握來自氣候變遷相關之政策法規、實體營運、轉型策略相關的風險。針對風險，定期依發生機率、影響程度等因子，進行分析及研擬相關對策。</p>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宏碁集團按照 GRI 永續報告準則 (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 以及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HG Protocol)，符合集團合併財報邊界，持續透過線上系統，蒐集用電、用水與廢棄物資訊，並委託第三方查驗機構進行查證。博瑞達自民國 111 年起，即納入宏碁溫室氣體盤查</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與用電、水與廢棄物資訊收集與第三方查證範圍中。</p> <p>博瑞達主要的廢棄物來源為一般生活垃圾，為降低廢棄物產出，我們鼓勵同仁減少使用一次性塑膠、餐具、紙杯，並藉由執行各項資源回收及定期進行事業廢棄物回收管理方式，以強化廢棄物再利用。博瑞達的水、廢棄物與溫室氣體各項資訊，分別揭露於年報（下表）與公司網站 (http://www.protrade.org) 「永續經營」所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度</th> <th colspan="2">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th> <th rowspan="2">用水量 (度)</th> <th rowspan="2">廢棄物總重量 (噸)</th> </tr> <tr> <th>範疇一 (無)</th> <th>範疇二 (以市場為基礎)</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td> <td>N/A</td> <td>51</td> <td>307</td> <td>1.4 噸</td> </tr> <tr> <td>113</td> <td>N/A</td> <td>註</td> <td>註</td> <td>註</td> </tr> </tbody> </table> <p>註:公司持續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113 年之資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在進行查證中。</p> <p>以下說明相關管理目標：</p> <p>水資源管理：以 114 年度為基準，用水總量降低 1%。</p> <p>廢棄物管理：以 114 年度為基準年，設定 115 年度較基準年減少 1% 之短期目標、124 年較基準年減少 10% 之中長期目標。</p> <p>達成情形：</p> <p>因公司營運總部於 113 年底搬遷，故各項指標之管理目標以 114 年度為基準年，將於 116 年檢視其達成情況。</p>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用水量 (度)	廢棄物總重量 (噸)	範疇一 (無)	範疇二 (以市場為基礎)	112	N/A	51	307	1.4 噸	113	N/A	註	註	註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用水量 (度)		廢棄物總重量 (噸)																
	範疇一 (無)	範疇二 (以市場為基礎)																			
112	N/A	51	307	1.4 噸																	
113	N/A	註	註	註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依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四章，本公司應遵守相關法規，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尊重人權是本公司一項堅持的基本原則。本公司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如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並確認其人力資源運用政策無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以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本公司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提供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透明。申訴管道應簡明、便捷與暢通，且對員工之申訴應予以妥適之回應。本公司持續針對本公司員工進行人權保障議題相關訓練，提供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反貪腐、隱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性騷擾防治訓練課程等議題之教育訓練課程，以打造平等、包容與尊重的友善工作環境。本公司亦設置多元的發聲管道，制定有員工「申訴性騷擾處理制度」，提供獨立信箱負責相關業務。同時也積極宣導防治性騷擾。</p>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本公司恪遵勞動法令聘僱員工，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透過公開遴選的程序招募員工，不因與工作能力無關之種族、膚色、年齡、宗教、國籍、祖源、婚姻狀況、性別、性傾向、性別認同、兵役狀況或政治立場等因素，進行招募甄選之判斷，適才適所、用人唯才，以期招募多元化的優秀人才。本公司目前在臺灣有4位外籍員工，及1位原住民同仁。</p> <p>目前在灣有4位外籍員工。本公司並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包括團體保險、婚喪喜慶津貼、定期健康檢查、在職訓練補助、員工聚餐、家庭日、年節獎金、生日禮金等。</p> <p>本公司於章程明訂本公司年度如</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本公司每年進行薪酬調查，以制定合理的薪酬制度，每年也依各單位營運績效與同仁實質貢獻程度，給予同仁差異化分配的績效獎金。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為有效落實安全衛生政策及內部溝通，推動環安衛管理制度，每年依年度計畫執行安全衛生項目，以確保維持系統能有效運作，並推動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符合法令規範。</p> <p>本公司113年度在工作場所發生的職業傷害共計0件。</p> <p>新進員工於新人訓練時，即針對工作環境、危害預防等主題進行新人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使新進員工瞭解所處工作環境與可能發生之危害。對於在職員工，則每年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應注意事項與觀念，提升職業安全衛生意識。</p> <p>另辦公室設有門禁管理系統，控管出入人員，並每年實施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演練，以保障員工安全。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健康保健資訊，關注員工身心健康。</p> <p>另本公司113年度火災之件數共0件，並無死傷人數。本公司防範及預防火災之相關措施如下：</p> <p>1.防範火災管理措施：</p> <p>(1)劃設責任區域設置防火負責人，並指派火源責任者定期進行消防設備檢查及平時火災預防措施。</p> <p>(2)對於進出總部人員進行管制，整理並移除場所可燃物，裝設監視器，加強死角之巡查。</p> <p>2.預防管理對策：</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落實消防安全設備之維護管理，每年委託消防設備師(士)或專業檢修機構檢修消防安全設備，並依規定將檢修結果報請當地消防機關備查。</p> <p>(2)規劃成立自衛消防編組，並定期實施防災應變演練，確保火災及其他災害發生時，能將損害損失減至最低。</p> <p>(3)定期實施防災應變之教育訓練，提昇全體員工之防火防災常識及應變能力。</p>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本公司針對不同階段與職能之人員皆有符合需求之培訓計畫，新進人員訓練、在職技能訓練、專業管理訓練、外部訓練等課程皆期許持續拓展員工知識領域，達到職涯縱向橫向發展兼備效果。</p> <p>113年培訓實施情形：高達386小時培訓時數，內容含括業務、財會、風控等多元議題。參加人員涵蓋全體人員。</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 別</th> <th>總 時 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業 務</td> <td>142</td> </tr> <tr> <td>財 務 會 計</td> <td>120</td> </tr> <tr> <td>人 資 法 務</td> <td>100</td> </tr> <tr> <td>稽 核</td> <td>24</td> </tr> <tr> <td>合 計</td> <td>386</td> </tr> </tbody> </table>	類 別	總 時 數	業 務	142	財 務 會 計	120	人 資 法 務	100	稽 核	24	合 計	386	無重大差異。
類 別	總 時 數															
業 務	142															
財 務 會 計	120															
人 資 法 務	100															
稽 核	24															
合 計	386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本公司設有電子郵件信箱及業務代表，負責針對客戶權益申訴之相關問題，以公平、即時之原則加以處理。</p> <p>本公司業務代表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隨時告知符合其利益的產品，並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依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6 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簽定契約時，其內容宜包含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供應商如涉及違反政策，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無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惟宏碁集團按照GRI永續報告準則(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以及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HG Protocol)，符合集團合併財報邊界，持續透過線上系統，蒐集用電、水與廢棄物資訊，並委託第三方查驗機構進行查證。博瑞達自民國111年起，即納入宏碁溫室氣體盤查與用電、水與廢棄物資訊收集與第三方查證範圍中。	本公司未來將考量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要素，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為提升公司整體的競爭力，善盡社會、經濟與環境之企業責任，本公司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指引同仁與客戶、業務夥伴、股東及社區互動的行為準則，對於業務相關、供應鏈管理、餽贈與招待、財務、資訊安全、法務、行銷溝通、社區關係等均有詳細規範，由此強化本公司 ESG 之推行。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八、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不適用。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做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已於113年8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與遵循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其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且公司於員工到職時亦進行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商業活動，由財務部門進行往來客戶審查評等，並諮詢法務單位針對與往來交易對象所簽立之合約條款提供意見，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本公司重視往來交易對象之誠信行為，其後將與個別客戶與供應商簽訂新合約時積極推動並導入簽署廉潔承諾書或納入廉潔承諾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		V	(二) 依照本公司113年8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南」規定，由人力資源、財務及法務單位共同組成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協力推動及落實企業誠信經營，辦理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目前本公司尚未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然業已規劃將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並由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遵循情形，做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或委由會計師執行查核。
(三) 公司是否制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除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外，另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protrade.org) 提供申訴檢舉信箱。
(四) 公司是否落實誠信經營以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以及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都將作為風險評估過程之一部分，由內部稽核人員依年度稽核計畫進行查核作業，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並定期委託外部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及確認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教育訓練？	V		(五) 「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南」為本公司員工進行業務活動之最高行為準則，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與宣導，確保所有相關人員皆了解、接受並恪守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此外，於每位新進人員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要求員工務必遵守。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具體檢舉制度，並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protrade.org) 提供申訴檢舉信箱，員工或利害相關人於發現任何不法行為或違反公司治理活動時，得透過該信箱申訴檢舉，將由專責單位依檢舉情事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專責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具體之調查標準及檢舉制度，並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protrade.org) 對外公告本公司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網站 (http://www.protrade.org)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揭露本公司所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訂之誠信經營政策內容及相關訊息。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運作與所定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

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代表人	林佳璋	113/10/17	113/10/1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公司治理下董監和內部人所不可不知的法律規範與風險責任	3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動法法遵-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拒絕與狼共舞營造友善工作職場)	1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創新科技及人工智慧發展的全球趨勢與風險管理	2
		113/03/29	113/03/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中台關係與未來國際情勢-投資大陸之政治風險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俊聖	113/09/24	113/09/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誠信經營、公司治理與永續發展三大實務守則及案例(含性平)	3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創新科技及人工智慧發展的全球趨勢與風險管理	2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介紹及國內外碳排淨零趨勢分享	3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動法法遵-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拒絕與狼共舞營造友善工作職場)	1
		113/08/22	113/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與公司治理	3
		113/08/08	113/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稅務環境的稅務治理暨證管法令更新	1.5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113/05/09	113/05/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暨風險管理	1.5
		113/03/29	113/03/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中台關係與未來國際情勢-投資大陸之政治風險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玉玲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動法法遵-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拒絕與狼共舞營造友善工作職場)	1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創新科技及人工智慧發展的全球趨勢與風險管理	2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介紹及國內外碳排淨零趨勢	3
		113/08/22	113/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與公司治理	3
		113/08/08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稅務環境的稅務治理暨證管法令更新	1.5
		113/05/09	113/05/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暨風險管理	1.5
		113/03/29	113/03/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中台關係與未來國際情勢-投資大陸之政治風險	3
獨立董事	劉鎮圖	113/12/19	113/12/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激活亞洲 亞洲公司治理趨勢	1
		113/12/13	113/12/13	台灣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 金管會虛擬資產的政策與未來發展的趨勢	2
		113/10/24	113/10/24	台灣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由生技產業到大健康產業發展軌跡談台灣的機會與挑戰	2
		113/10/07	113/10/07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2024 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3
		113/09/25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及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風險認知-未來十年機會與挑戰	3
		113/08/29	113/08/29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 xTNFD 自然相關財務揭露發展與展望	2
		113/08/22	113/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與公司治理	3
		113/07/03	113/07/03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113/06/07	113/06/07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從半導體的歷史看未來的挑戰與機會	2
		113/03/29	113/03/29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新能源大爆發: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2
		113/03/06	113/03/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4 年全球經濟展望	1
		113/02/21	113/0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公司治理 邁向企業永續經營	3
獨立董事	蘇惠璋	113/12/19	113/12/19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TPMA)	上市櫃董事進修課程-企業永續發展與精實生產	3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動法法遵-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拒絕與狼共舞營造友善工作職場)	1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創新科技及人工智慧發展的全球趨勢與風險管理	2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介紹及國內外碳排淨零趨勢分享	3
		113/08/22	113/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與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曾小娟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介紹及國內外碳排淨零趨勢分享	3
		113/08/22	113/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與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黃淑慧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動法法遵-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拒絕與狼共舞營造友善工作職場)	1
		113/08/2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創新科技及人工智慧發展的全球趨勢與風險管理	2
		113/08/22	113/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與公司治理	3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03 月 11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03 月 11 日 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05.27	1.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報承認案。 2.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113.10.04	1.修訂公司章程案 2.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討論案 3.申請本公司股票上市(櫃)討論案 4.本公司辦理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櫃)前之現金增資供公開承銷，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討論案 5.解除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 年 第一次 董事會 113.03.12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通過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 3.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召開本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 5.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7.擬委任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8.經理人伙食津貼調整案
113 年 第二次 董事會 113.05.07	1.修訂本公司暨所屬子公司「核決權限辦法」 2.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113 年 第三次 董事會 113.08.06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提請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資格暨設置審計委員會案 3.提請股東會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4.修訂公司章程案 5.提請同意修(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規章案 6.申請本公司股票上市或上櫃 7.本公司辦理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櫃)前之現金增資供公開承銷，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 8.召開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1 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 9.本公司印度分公司審計員委任案 10.關閉本公司印度分公司運營核准案 11.新增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取得或處分事宜 12.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113 年 第四次	1.提請選任本公司董事長案 2.提請設立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暨選任成員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3.10.08	
113年 第五次 董事會 113.10.3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年度營業計畫暨預算 2.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 3.擬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4.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及服務清單案 5.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取得或處分事宜 6.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7.關閉本公司印度分公司運營核准案 8.訂定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 9.本公司本屆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10.民國 114 年調薪預算案 11.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4 年經理人目標獎金預算暨指標建議案
114年 第一次 董事會 114.03.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通過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3.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6.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7.修(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規章案 8.召開本公司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 9.公司登記地址變更案 10.委任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 11.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之自行評估 12.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13.背書保證相關事宜 14.本公司為所屬子公司出具承諾函 15.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16.民國 113 年度經理人目標獎金分配案 17.民國 114 年度經理人調薪建議案
114年 第二次 董事會 114.04.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案 2.調整本公司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議程 3.擬購買南港百代宏基大樓建物及土地案 4.增訂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5.本公司暨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6.派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7.民國 113 年員工酬勞預算分配建議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 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江家齊	113/01/01~113/12/31	870	1,590	2,460
	趙敏如	113/01/01~113/12/31			
備註：非審計公費為稅務服務及移轉訂價、內控專審報告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公費為 870 千元，相較 112 年度審計公費 1,010 千元，減少金額為 140 千元，減少比例為 13.86%，主要係因 112 年度為首次辦理第二季財務報告之核閱(包含比較期間之追溯編製)，致使該年度審計公費較正常情況增加；113 年度則回復至正常查核作業安排，故費用較前期有所下降。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暨大股東	展基國際(股)公司	(601,000)	0	0	0
董事長	展基國際(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林佳璋	0	0	0	0
董事	展基國際(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陳俊聖	0	0	0	0
董事	展基國際(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陳玉玲	0	0	0	0
董事	展基國際(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林弘道 (113 年 10 月 04 日卸任)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展基國際(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吳麗娟 (113 年 10 月 04 日卸任)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王淑錦 (113 年 10 月 04 日卸任)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張苓 (113 年 10 月 04 日卸任)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獨立董事	劉鎮圖 (113 年 10 月 04 日就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惠璋 (113 年 10 月 04 日就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淑慧 (113 年 10 月 04 日就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小娟 (113 年 10 月 04 日就任)	0	0	0	0
總經理	Gordon Christopher Bell	0	0	0	0
資深副總兼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魏英傑	0	0	0	0
會計主管	許雅婷	0	0	0	0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事。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7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展基國際(股)公司	13,739,150	59.91	0	0	0	0	—	—	—
展基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聖	203,768	0.89	0	0	0	0	—	—	—
賴韻如	708,460	3.09	0	0	0	0	—	—	—
柯碧汶	679,227	2.96	0	0	0	0	張景淳 張文信	母女 夫妻	—
陳姿伶	649,034	2.83	0	0	0	0	—	—	—
康乃爾國際企業管理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596,032	2.60	0	0	0	0	—	—	—
張景淳	578,087	2.52	0	0	0	0	柯碧汶 張文信	母女 父女	—
李亮德	509,421	2.22	0	0	0	0	—	—	—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68,769	2.04	0	0	0	0	—	—	—
張文信	466,969	2.04	0	0	0	0	柯碧汶 張景淳	夫妻 父女	—
王芳誠	421,679	1.84	0	0	0	0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rotrade Asia Limited (簡稱 PAL)	70,000	100	0	0	70,000	100
Dakota Co., Ltd. (簡稱 DCL)	650,000	100	0	0	650,000	100
Cascadia Resources, Inc. (簡稱 CRI)	2,000,000	100	0	0	2,000,000	100
Protrade Shanghai Trading Co., Ltd. (簡稱 PST)	註	100	0	0	註	100
Protrade Resource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簡稱 PRV)	註	100	0	0	註	100

註：PST 及 PRV 為有限公司，僅有投資額，故無股數。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千股)	金額(千元)	股數(千股)	金額(千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090年08月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登記股本	無	註1
092年11月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增資9,000千元	無	註2
106年12月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20,000千元	無	註3
111年04月	—	19,000	190,000	3,000	30,000	提高核定股本	無	註4
111年08月	10	30,000	300,000	16,981	169,807	提高核定股本； 股份轉換114,734千元； 股份交換25,073千元	無	註5
111年12月	43	30,000	300,000	22,935	229,347	現金增資59,540千元	無	註6
112年03月	—	60,000	600,000	22,935	229,347	提高核定股本	無	註7

註1：90年08月07日府產業商字第90091283號核准。

註2：92年11月07日府產業商字第09223564900號核准。

註3：106年12月25日府產業商字第10661774400號核准。

註4：111年04月01日府產業商字第11146317120號核准。

註5：111年08月24日府產業商字第11151342810號核准。

註6：111年12月22日府產業商字第11155523310號核准。

註7：112年03月22日府產業商字第11245556010號核准。

114年4月3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2,934,686	37,065,314	60,000,000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股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4月7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3,739,150	59.91%
賴韻如		708,460	3.09%
柯碧汶		679,227	2.96%
陳姿伶		649,034	2.83%
康乃爾國際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96,032	2.60%
張景淳		578,087	2.52%
李亮德		509,421	2.22%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68,769	2.04%
張文信		466,969	2.04%
王芳誠		421,679	1.84%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得派付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除經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不發放現金，並經股東會通過外，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全數以現金分配，股利共計 34,402,029 元，擬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臺幣 1.5 元，俟股東常會報告事項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未擬議分配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分派 113 年度發放員工酬勞新臺幣 1,959,000 元及董監事酬勞 150,000 元，與估列未有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未有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分派 112 年度發放員工酬勞新臺幣 391,511 元及董監事酬勞 0 元，未有估列與實際配發差異情形。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代碼	所營事業資料
F107110	石油化工原料批發業
F107130	合成樹脂批發業
F107140	塑膠原料批發業
F107150	合成橡膠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產品別	112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橡膠(RUBBER)	3,988,989	81.21%	4,185,454	68.95%
塑料(PLASTICS)	623,264	12.69%	1,589,769	26.19%
其它(OTHERS)	299,434	6.10%	295,249	4.86%
合 計	4,911,687	100.00%	6,070,472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別	主要內容	產品項目
橡膠 (RUBBER)	橡膠(RUBBER)原意為得自於橡膠樹的材料，而今為具有可逆形變的高彈性聚合物材料，一般依照製成方式不同可分為天然橡膠與合成橡膠二種，天然橡膠是由橡膠樹所分泌的乳汁，經由凝固、加工等過程而得，合成橡膠則來自石油提煉，由於橡膠的延伸性、絕緣性、可塑性等特質，因此運用範圍廣泛，包括但不限於輪胎、鞋材及汽車配件等。	熱固型橡膠(Thermoset Rubber)-BR(順丁橡膠)、ESBR(乳聚丁苯橡膠)、SSBR(溶聚丁苯橡膠)、NBR(丁腈橡膠)、EPDM(三元乙丙橡膠)等 熱塑性彈性體(Thermoplastic Elastomer, 簡稱 TPE)，又稱熱塑性橡膠-SIS(苯乙烯異戊二烯共聚物)、SBS(熱塑性丁苯橡膠)、SEBS(氫化熱塑性丁苯橡膠)、POE(乙烯-辛烯/丁烯共聚物)、TPV(熱塑性硫化橡膠)等
塑料 (PLASTICS)	塑料(PLASTICS)是以樹脂等高分子化合物與配料混合，再經加熱加壓而形成的一種材料，因其主要成分是樹脂，故塑料之基本性能主要決定於樹脂的本性，依其性能不同亦廣泛應用於各方面用途，包括但不限於鞋材、管	EVA(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物)、HDPE(高密度聚乙烯)、PVC(聚氯乙烯)、ABS(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PC/ABS(聚碳酸酯/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等

產品別	主要內容	產品項目
	材、汽車配件、薄膜及包裝材料等。	
其它 (OTHERS)	如增黏劑及其他特殊應用材料。	C5(碳五石油樹脂)、C9(碳九石油樹脂)、HHCR(氫化樹脂)、RAE(芳香煙油)、TDAE(芳香煙油)、AMIINE(甲胺)等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增加對供應商代理之項目範疇。
- (2)擴大對銷售客戶的產品項目。
- (3)擴張代理及貿易區域，近期以北美、越南及印度為主要標的市場。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輪胎產業

主要區域	概況
大中華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中國海關總署的資料，113年度中國橡膠輪胎出口顯著增長。據統計，全年橡膠輪胎出口總量達到932萬噸，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了5.2%。出口金額也隨之攀升，達到了人民幣1,645億元，同比增長5.6%。汽車輪胎為橡膠輪胎的重要組成部分，113年，汽車輪胎出口量達到了795萬噸，同比增長5%。出口金額約人民幣1,360億元，同比增長6.3%。 ● 自112年第四季度以來，中國與歐盟和美國的進出口復甦，表明外貿出現了轉捩點。 ● 由於需求旺盛和企業海外拓展等多重因素的影響，中國國內輪胎行業正經歷著有利的發展條件。 ● 面對歐美市場的高通膨，中國的輪胎在性價比方面具有顯著優勢。
亞太地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亞太地區輪胎市場是成長最快的區域市場，預計到119年，其市場規模將領先其他區域市場。 ● 根據Grand View Research 的資料，113年度亞太地區輪胎市場規模約為634億美元，預計到119年將達到782億美元。114年至121年間域計有3.6%的年複合增長率(CAGR)。 ● 對基礎設施項目(如道路、橋樑和隧道)的投資增加，也會促進該地區輪胎的需求。
北美地區 (乘用車和非乘用車輪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ACEA報告，113年度北美地區的汽車銷售持穩，年增長率達到3.8%。 ● 根據美國輪胎製造商協會(USTMA)的預測，114年美國輪胎總出貨量將達到340.4百萬條，高於113年的337.3百萬條以及112年的331.9百萬條。

主要區域	概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3年美國乘用車(PCR)輪胎出貨量264.7百萬條。預估114年達到266.8百萬條。年增長約0.079%。 ● 114年更換PCR預計將達223.3百萬條，比113年的221.6百萬條，增長0.077%。

(2) 橡膠製品產業

橡膠輸送帶在全球市場中的需求正隨著工業化進程和物流需求的增長而不斷擴大。根據 Global Growth Insights 資料，預計到 122 年，全球橡膠輸送帶市場的規模將從 113 年度的 56 億美元增長至 65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1.7%。這一增長主要受到電子商務的興起、自動化技術的進步以及電動車電池需求增加等因素的推動。

(3) 鞋材產業

在歷經 112 年度的通膨、去原料及產品庫存影響，113 年上半年隨著終端消費市場逐漸復甦，加上巴黎奧運的加持，製鞋業逐漸走出景氣低谷。根據市調機構 Statista 推算，112 年度全球鞋類市場規模達到 4,450 億美元，成長幅度約 10%。得益於全民健身熱潮，運動消費的持續升溫及新興市場擴大，113 年至 116 年全球鞋類市場規模可呈現 3.38% 之成長率。

113 年度全球跑鞋銷售額增速超過 40%。國際品牌如耐克通過籃球品類複製實現微幅增長；愛迪達則以時尚板鞋成為主要增長點；Hoka and ON 及中國品牌如安踏、李寧、特步及 361 快速崛起，後續成長力度不容小覷。消費者對運動鞋的功能性要求顯著提高，材料科技(如超臨界發泡中底，3D 列印)成為競爭核心，此外，時尚與專業並行也是新趨勢。

隨著地緣政治的影響，國際品牌代工廠，過去幾年加速從中國外移至東南亞及印度，新產能將陸續在 114 年釋放。展望 114 年度，全球鞋類市場仍將在運動消費升級及環保轉型的驅動下緩步復甦，但美國對全球各國的對等關稅的施行，對品牌、代工廠、原料供應商及終端消費者影響甚鉅。

(4) 管材產業

全球高密度聚乙烯(HDPE)管材市場在 113 年度的產值約 215 億美元，預計到 123 年將增長至約 367 億美元，年複合增長率(CAGR)約為 5.5%。HDPE 管材是高壓管道應用的理想選擇，是用於輸送氣體和流體的柔性塑料管。近年來，HDPE 管在輸送飲用水、污水、灌溉水、液體壓力氣體和礦渣等方面受到廣泛應用，同時也取代鋼製管或老化混凝土管的應用，使得 HDPE 管材的需求不斷增加。(資料來源: Polaris Market Research & Consulting, Inc.)

主要區域市場	概況
中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3年中國的PE管材產量為353.9萬噸。預計114年PE管材產能會有5%的增長。目前市場仍以PE100級管材料為主。PE100級管材料主要應用於給水管領域。管材料分為黑、白料。(資料來源：新世纪期貨研究 聚烯烴策略)

主要區域市場	概況
	年報) ● 113年中國HDPE管材需求量，依用途劃分： ◆ 燃氣管材料需求量約為40萬噸，全部為HDPE PE100和PE100+級管材料。超過90%的需求量採用進口管材料。博祿公司和沙特基礎工業公司是兩家主要的進口管材料供應商。 ◆ 水管用管材料需求量超過100萬噸，全部為HDPE PE80和PE100級管材料。幾乎全部由國內管材料製造商供應。
亞太地區	● 越南擁有超過18,000個農村供水管道項目，為該國超過51%的農村人口提供清潔飲用水服務，目前仍有約3000萬人無法獲得清潔水源。(said Dr. Dinh Van Dao / Vietnam Institute of Water Resources) ● 越南的自來水管需求保持增長勢頭，預計在113年至119年投入超過50億美元用於水利基建，HDPE水管市場有望進一步擴張，預計119年市場規模有望突破7億美金。
北美	● 根據Fact.MR的資料，美國礦業管道市場目前價值為91.83億美元，並預計到122年底將達到189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5%。 ● 管材市場，依材料分類，可分為鋼材、玻璃纖維強化塑膠和高密度聚乙烯(HDPE)。 ● HDPE採礦管占據全球市場的71%。 (資料來源：Fact.MR)
拉丁美洲	● 拉丁美洲地區採礦管銷售額以6.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預計從112年的6.232億美元增至122年底的12億美元。 ● 據Fact.MR資料顯示，拉丁美洲地區112年的HDPE採礦管銷售額為4.519億美元，預計到122年將達到9.45億美元。(資料來源：Fact.MR)

(5) 北美屋頂和鋪路產業

113 年全球瀝青改性市場規模約 102 億美元，114 年預估規模約為 105 億美元，到 122 年將增長至約 136 億美元，114 到 122 年複合增長率(CAGR)約為 3.3%。其中北美市場成長最快，113 年市場規模約 25 億美元，約占全球市場 25%。屋頂和鋪路產業是瀝青改性主要應用產業。SBS 瀝青改性占 45%的全球市場規模。(資料來源: Global Growth Insights)

住宅屋頂市場	● 在113年，美國屋頂產業市值達到264.3億美元。預計該市場將在114年至119年間保持健康增長，年均增長率為3.8%，到119年將達到330.5億美元。(資料來源: TechSci Research LLC.) ● 住宅屋頂需求在價值方面預計每年將以快速的8.2%增長，到114年將達到150億美元。(資料來源: Fixr.com.) ● 越來越多的公司和客戶正在轉向含有合成材料的屋頂產品，這些產品仍然是成本效益最高的。修改後的瀝青屋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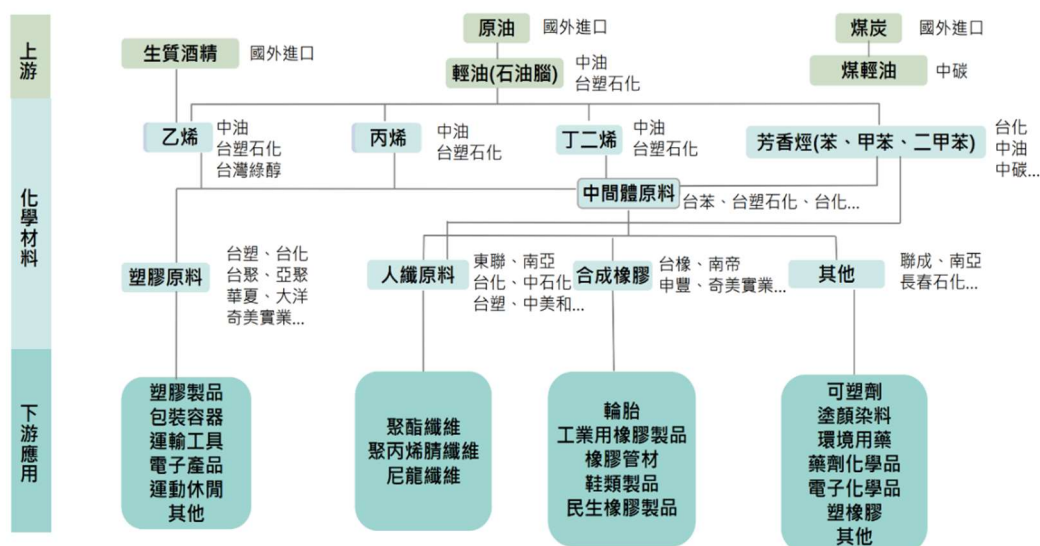
	<p>頂仍然保有大部分的市場占有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屋頂產品生產商正在進行併購活動，以便在不斷增長的市場中獲得更強的立足點。
鋪路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鋪路市場在未來幾年仍是一個非常龐大且不斷增長的市場。 ● 隨著美國與加拿大聯邦和州政府支出法案在未來幾年內逐步轉化為項目，建築活動將大幅增加。 <p>預計瀝青消耗將加速增長，主要來自於鋪設州際、修復與新建公路、機場跑道擴建、重要鐵路/軌道重建等項目。</p>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營業務主係石油化學產業鏈中游之石化聚合物代理與銷售，產品大項包含橡膠、塑料及化學品等，石油化學產業(以下簡稱石化產業)是以原油為原料提煉成輕油，並經一連串裂解製程獲得基本上游原料(如乙烯、丙烯、丁二烯等)後，再利用合成、聚合與加工技術製成各種合成橡膠與塑料產品。石化產業為資本密集與技術密集產業，且有群聚效應，而石化產品供應各行各業所需之原材料，使得此一產業發展出龐大的上、中、下游產業體，實屬相當重要之支柱型產業。

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示意圖

產業關聯



台灣經濟研究院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2/10)

3. 產品發展趨勢

(1) 綠色產業及材料環保化

當前全球不分產業最重要的課題不外乎在於如何在製程上及用料上皆能符合環保及綠色產業之概念，各國許多環保法規也將針對新的環境問題進一步立法。其中也包括工業廢料的回收和再利用，以及限制化學製品的生產和使用。為滿足環保法規要求，本公司已和上游供應商合作切入生質材料及回收材料多次使用的供應鏈，幫助我們的客群不論是在鞋材、電腦周邊、輪胎及包裝等各領域，符合環保法規，節能減碳，善盡企業良心及責任。

(2) 綠色環保輪胎

綠色輪胎是指採用環保材料製造的輪胎，它不僅具有良好的性能，還能有效地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綠色輪胎的五個特點：

- A. 使用可再生材料，如天然橡膠、竹纖維等，這些材料不僅來源廣泛，而且可以迴圈利用，大大降低了對環境的污染。
- B. 低碳材料，能夠減少碳排放，並有效地節約能源。
- C. 採用高強度材料如矽膠等，這些材料具有良好的耐磨性和抗老化性能，且能夠提高輪胎的使用壽命，降低輪胎更換的頻率。
- D. 表面塗層採用環保塗料，這種塗料不含有害物質，符合環保標準，減少對環境的污染。
- E. 綠色輪胎在設計上也注重環保，採用了輕量化設計，減少輪胎的重量，降低車輛油耗，同時還採用了低噪音設計，提高行駛的舒適性。

總體而言，綠色輪胎採用可再生材料、低碳材料、高強度材料等多種環保材料製造，表面塗層採用環保塗料，設計上注重輕量化和低噪音，這些特點使得綠色輪胎成為了未來輪胎發展的趨勢。

4. 競爭情形

(1) 代理商與原廠的競爭關係

在石化橡膠塑料產業，一般原廠只會服務大型的終端客戶，訂單的種類多是整櫃的背對背訂單，而代理商則協助原廠服務中小型客戶，客群包含終端用戶及貿易商，訂單種類包含小量的當地貨幣庫存分銷，或背對背的當地貨幣或美元的訂單。此外，代理商也要順應客戶的要求提供放帳及物流服務。原廠在收到中小型客戶或不足整櫃詢價，也會轉給代理商服務。基本上，代理商與原廠不存在競爭關係，而是合作關係。

(2) 代理商之間的競爭關係

代理商之間確實存在競爭關係，但本公司之經營團隊深耕石化產業 30 多年，長期經營所建立之供銷體系，及全球各地之戰略夥伴，可以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產品品項及網綁銷售方案。例如本公司已成立鞋材事業單位，我們提供全方位的產品品項給鞋材代工廠，而非像其他區域性的代理商僅提供

簡單的產品組合銷售。此外，專業的業務團隊，堅實的跨境物流經驗及豐厚的銀行財務資源，使得本公司的競爭力優於其他代理商。

(3) 化工原料品項規格眾多，如何選定主要代理品項範疇

對於主要代理品項範疇的選擇，取決於產品及供應商的總體競爭力、產業的市場規模與未來性，以及能否滿足主要產業客群之產品多元化需求。

(4) 全球各地化工原料供需情形不一致，如何掌握合適商機

本公司是一個全球性的貿易公司，早已建立全球化的供銷體系與業務網絡。此外，專業的市場開發部門及業務團隊，透過參展、技術論壇，以及和主要供應商的密切交流，了解與掌握各區域的供需情況，對於各區域的價格波動敏感性高，故能掌握跨境貿易商機，擴大業績。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從事橡膠、塑料及其他化學品相關應用材料之代理與銷售業務，為跨國化工產品通路代理業，目前無自主研發及製造。

惟本公司已建立全球性的供銷體系，在全球各地擁有戰略夥伴，與多數客戶及供應商有長期緊密之合作關係，憑藉多年累積對於材料屬性、配方及可能應用方向的專業經驗，以及對客戶產品需求的深入了解，即時更新對於原材料特性及應用之市場資訊，進而適當調整公司營運策略及發展重點。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不適用。

(四) 業務發展計畫

對石化及其眾多下游行業而言，113 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公司亦經歷了庫存積壓和利潤壓縮等諸多挑戰。114 年，整體原材料市場依然面臨供給過剩和利潤偏低的壓力。此外，持續攀升的地緣政治風險，如美國政府對全球課徵的對等關稅，對石化及眾多下游行業影響甚鉅，全球經濟步入衰退的風險增加。我們將順應各國政府計劃的發展方向，切入有利基的市場及開拓新的產品線，加倍努力，爭取在嚴峻的商業環境中，依舊能夠顯著的提升績效表現。

1. 短、中期發展

在過去的歷史中，博瑞達一直專注於合成橡膠產品，然而過去的兩年中，我們已經將業務範圍擴展到塑膠、天然橡膠和化學品領域，這些產品在我們的業務組合中所占比重正在逐漸增加。此外，為了追求利潤增長，我們計畫通過擴大產品、產業及區域範圍來實現多元化發展，這是我們持續發展的策略。以下是幾項短中期擴張的重要計畫。

A. 產品-塑膠：就全球市場規模而言，塑膠遠遠大於橡膠。博瑞達將大力發展塑膠類的業務。

- (A)參與管道行業的材料供應，已經擁有良好的技術服務能力。在北美和拉丁美洲，我們向礦業和農業領域的管道製造商提供相關材料。在中國和越南，我們則向燃氣和管道行業銷售產品。
- (B)切入消費品塑膠包裝行業的材料供應，目前已同步推出了回收和原生 PET 及 PE 塑膠材料。
- (C)我們將致力成為中國鞋業和電線電纜行業重要 EVA 分銷商。
- B. 產品-橡膠：113 年天然橡膠銷量穩定成長，符合歐盟法律的 EUDR 認證的天然膠需求顯著增加，在東南亞及非洲天然膠廠商的全力支持下，預計 114 年對輪胎市場也將有不錯的成績。
- C. 產業-鞋類：112 年和 113 年對運動鞋行業來說是非常艱難的，後疫情消費的復甦比預期更緩慢。經過兩年的庫存去化，國際品牌需求有所回升，中國本土品牌對鞋材的需求終於有些增加。公司仍將謹慎因應，保持健康的庫存水位，同時多爭取背對背訂單。我們也將利用在越南、中國和印度的銷售團隊來加強服務鞋類製造商。儘管 114 年的鞋類市場仍復甦緩慢，但大家逐步恢復正常運動，預期印度、東南亞和中國等發展中國家對鞋類的需求將持續增長，公司已經做好準備迎接成長。
- D. 地區-北美：美國是全球兩個低成本石化原材料地區之一，北美石化產業持續健康穩定發展中，我們可以看到許多該產業的新投資。北美市場對公司的營收及獲利貢獻相對顯著，有鑒於此，公司計畫增加北美服務據點及擴增人員編制。由於川普政府強調美國製造，本公司將積極發展美國國內供應鏈，以因應日益擴大的客戶基礎。
- E. 地區-越南和印度：越南和印度為僅次於大陸的快速成長地區，有許多鞋類和輪胎生產商已將業務擴展到此地區，並有許多當地品牌正在快速增長。在越南，透過我們當地子公司加強於越南的銷售服務。至於印度，公司將對當地的銷售代理商提供更多的資源及支持。

2. 中長期發展

- (1) 與供應商結盟：石化行業已經步入重大轉型階段。曾經在該領域領先的國家正在逐漸為新興力量讓路。例如，由於生產成本高昂，歐洲已經失去了一定的競爭優勢。東亞和東南亞國家需要加大投資以更新老化的工廠設施。與此同時，中國、北美和中東國家在石化工業已經投入鉅額資金。公司一直在積極與未來領導企業建立合作關係。
- A. 中國：選擇與管理策略明確的製造商合作發展管道材料市場；增加膠黏劑、TPE 混練、電線電纜等產業應用範疇之尚未過度競爭的產品線。
- B. 北美：在與現有供應商合作的同時，也積極開發新供應商；繼續強化本地及出口業務；致力成為北美客戶及供應商的最佳合作夥伴。

C.中東：選擇具有成本優勢的供應商，結合公司的資源，積極拓展中東市場。

- (2) 人員招募和培訓：公司將增編暨培訓多名中階管理幹部，儲備未來的高階管理人才。博瑞達已經具備跨文化和跨洲際團隊合作的工作倫理。現在必須要做的是加強對產品知識和客戶支援的專業素養，將透過內外部培訓來提升這方面的能力。
- (3) 數位轉型：公司每年透過客戶及供應商的拜訪、參觀展覽及會議交流，以及對成千上萬筆的交易資料進行統計分析，了解並判斷市場趨勢及客戶需求。後續將加強數位軟體的導入及運用，包括企業資源系統、商業智慧軟體等，提高分析效率及精確度；並期運用客戶管理系統及供應商管理系統，強化對業務及採購的精準管理。我們的目標是打造一個無國界公司，能夠在語言、貨幣、時區和報告機制之間實現無縫連接。
- (4) 可持續發展目標：所有公司都在尋找滿足ESG目標的解決方案。通過我們在供應鏈中的角色，我們可以與合作夥伴、客戶和供應商共同找到解決方案。我們的目標是找到與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一致的供應商和產品，藉此與合作夥伴建立更穩固的合作關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金額	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亞洲/ASIA		2,625,114	53.45%	3,225,877	53.14%
美洲/AMERICAS		1,918,903	39.07%	2,468,989	40.67%
臺灣/TAIWAN		269,892	5.49%	302,559	4.98%
歐洲/EUROPE		84,642	1.72%	68,674	1.13%
大洋洲/OCEANIA			0.00%	251	0.00%
非洲/AFRICA		13,136	0.27%	4,122	0.07%
合計		4,911,687	100.00%	6,070,472	100.00%

2.市場占有率

由於橡膠及塑料商品產業涵蓋範圍廣大，業務範圍亦各有差異，其原物料可透過加工、改性和聚合應用於多種用途，且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為跨國化工產品通路代理業，目前就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並無有效的各區域統計數字，故尚無公正客觀之市場占有率資料。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就供給面而言：

- A.市場越來越全球化，台灣也開放民間煉油，且石化油品進(產)銷逐漸多元化，但台灣市場仍由主要領導廠商主導。
- B.近年部分國內外大廠產能繼續開出，尤其石油製品、壓克力單體、乙烯、丙烯等上游原料供給的持續增加，雖然使產品更多元完備，但因為景氣快速循環，需求的成長不穩定，使得塑化原料市場競爭益形嚴峻；因此亦有廠商判斷產能即將過剩，進而減少生產或調整資本支出，使市場步入供需平衡的成熟期。

(2)就需求面而言：

- A.國內傳統產業普遍外移，臺灣化工原料產業仍難有較大行情。
- B.全球景氣能否顯著復甦，仍待觀察，因此價量多受壓抑；冀望國內石化中、下游產業，以及電子周邊產業海外需求能陸續復甦，原料需求增加，以利擴大外銷市場。

(3)市場成長性方面：

在塑膠及橡膠應用產業例如鞋材、汽車、輪胎、管材等，輕量化、可回收及節能減碳是未來的趨勢。我們目前已經和主要供應商及品牌合作導入環保材料做新產品開發，為節能減碳善盡企業責任。

4.競爭利基

- (1)本公司在所處行業已30餘年，經營團隊之相關經歷也超過30年，於石化原料產品代理業界擁有一席之地。長期經營所形成之供銷網絡全球各地之戰略合作夥伴，一來可以持續提供穩定貨源，二來可以協助維護良好客戶關係，均有利於本公司業務之發展。
- (2)經銷產品種類多，有利於掌握產業之變化，能迅速反應各行業之動態，市場開發能力比同業強。
- (3)全球化的銷售網絡，多元的產品品項及貨源，跨足不同領域的應用及市場，使本公司能適度規避地緣政治衍生的營運風險。
- (4)本公司具有跨境物流的專業團隊及經驗，並於臺灣、中國大陸、美國、加拿大、印度、越南等地設有營運據點或發貨倉庫，可提供客戶即時交貨及良好的售後服務。
- (5)本公司深耕橡塑市場多年，早已在主要的銷售地區如中國大陸、北美及東南亞，建立穩定的客群。未來可以透過量的增加，達到規模經濟，降低單位營運成本。
- (6)本公司累積多年對於材料屬性、配方及可能應用方向的專業經驗，以及對客戶產品需求的了解，有能力協助供應商及客戶積極開發並媒合各類合作機

會。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深耕石化產業：博瑞達之經營團隊經營石化原料產品代理事業 30 餘年，於石化原料產品代理業界已擁有一席之地。長期經營所形成之供銷體系，及全球各地之戰略夥伴，均有利於未來之發展。
- B.加入宏碁集團：博瑞達近年加入宏碁集團，透過母公司展碁國際(股)公司所建構之夥伴經濟平台，整合跨產業通路，發掘策略夥伴，加強合作，共享資源，共同成長。此外，逐步導入宏碁集團王道精神經營理念及管理制度，加強數位轉型，並完善公司治理架構。
- C.長期扮演全球諸多化工大廠代理：本公司長期跟全球頂尖的石化大廠合作，有利維持博瑞達業界知名度及可信賴度。此外，亦可透過與大廠合作，及早理解未來產品發展趨勢，佈局進入藍海市場。
- D.熟稔物流體系：博瑞達經營石化原料產品代理多年，很熟悉船運及陸運等運輸安排事宜，未來如有其他大宗物資之貿易契機，博瑞達已具備多角經營之維運能力。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不利因素：代理銷售性質，非自行生產，競爭者眾，利潤空間相對有限。

因應對策：選擇有未來性產品及優質供應商合作，為我們的廣大客群提供最適配的產品及服務，以達到業績利潤最大化。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說明

產品別	主要項目	重要用途
橡膠(RUBBER)	熱固型橡膠(Thermoset Rubber)-BR(順丁橡膠)、ESBR(乳聚丁苯橡膠)、SSBR(溶聚丁苯橡膠)、NBR(丁腈橡膠)、EPDM(三元乙丙橡膠)等 熱塑性彈性體 (Thermoplastic Elastomer, 簡稱 TPE), 又稱熱塑性橡膠-SIS(苯乙烯異戊二烯共聚物)、SBS(熱塑性丁苯橡膠)、SEBS(氫化熱塑性丁苯橡膠)、POE(乙烯-辛烯/丁烯共聚物)、TPV(熱塑性硫化橡膠)等	輪胎(Tire)、鞋材(Shoe)、瀝青改性(PMA)、汽車(Auto)及其它(Others)
塑料(PLASTICS)	EVA(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物)、HDPE(高密度聚乙烯)、PVC(聚氯乙烯)、ABS(丙烯腈-	鞋材(Shoe)、管材(PIPE)、汽車(Auto)及其它(Others)

產品別	主要項目	重要用途
	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PC/ABS(聚碳酸酯/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等	
其它(OTHERS)	C5(碳五石油樹脂)、C9(碳九石油樹脂)、HHCR(氫化樹脂)、RAE(芳香煙油)、TDAE(芳香煙油)、AMIINE(甲胺)等	輪胎(Tire)、鞋材(Shoe)、汽車(Auto)及其它(Others)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所營業務主係石化原料代理銷售，故無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集團	924,643	23.07%	無	A 集團	824,399	15.40%	無
					E 公司	653,612	12.21%	無
	其他	3,082,640	76.93%	—	其他	3,873,516	72.38%	—
	進貨淨額	4,007,283	100.00%	—	進貨淨額	5,351,527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A集團：因市場價格大幅下跌，本公司改變銷售策略，降低庫存水位，故向其採購金額減少。

E公司：因應客戶需求增加，成功開發新供應商並擴大合作，於113年度採購規模顯著成長。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P 集團	706,228	11.63%	無
	其他	4,911,687	100%	—	其他	5,364,244	88.37%	—
	銷貨淨額	4,911,687	100%	—	銷貨淨額	6,070,472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於113年度成功打入市場領導廠商P公司之供應鏈，並隨雙方業務合作關係穩定，該客戶持續增加對本公司產品之需求，而使年度銷售金額有較大幅之成長。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截至03月31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5	5	5
	事業單位	45	49	52
	功能單位	35	38	35
	合計	85	92	92
平均年歲(歲)		42.72	41.92	42.53
平均服務年資(年)		6.70	6.30	6.6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碩士以上	15.30%	21.74%	23.90%
	大學(專)	78.82%	75.00%	73.90%
	高中	5.88%	3.26%	2.20%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資訊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提供員工勞健保之基本保障外，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活動及補助，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福利實施內容包括節慶禮金、結婚禮金、喪葬奠儀、定期聚餐活動、教育訓練等。在健康管理方面，定期員工健康檢查。員工獎酬方案則年度有獲利時，會按規劃提撥一定額度做為員工酬勞。

2.員工進修、訓練

針對初加入公司的新進人員，於報到日安排新生訓練，說明公司概况、工作規則及環境介紹，並介紹主管及同仁認識；為落實終身學習，促進專業知識、技能與提升人文素養，進而提高服務品質及績效，鼓勵在職員工經報准後，參與各項在職教育及研修課程；不定期辦理各項業務技能分享，使員工能在工作中心學習

不斷自我充實成長。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對於員工退休保障，本公司依循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相關制度辦法。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適用勞退舊制員工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於每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是否足夠支付次一年度符合退休條件員工之退休金。自 94 年 7 月起，政府實施勞退新制，本公司依法按月提繳員工工資 6%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並得由員工於每月工資 0%-6%範圍內自願提繳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並召開勞資會議，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件管理系統及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確保本公司資料、系統、設備永續運作，並增進資訊安全，本公司有專責資安主管負責統籌資訊安全政策方針與資源調度事務：

- A.建立資訊管理相關辦法。
- B.運作及推行相關資訊安全規範。
- C.監視及稽核資訊設備實施狀態。
- D.從而維護及改善整體資訊安全。

(2)資通安全政策

為確保公司資訊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本公司制訂資訊相關管理辦法以供遵循。包含系統開發、程式修改、資訊資料檔案存取及異動及不定期的資安宣導等，以增進人員資訊安全意識。

(3)具體管理方案

A.系統及資料之管理：

- (A)本公司由資深副總經理及使用者共同評估系統開發、修改、轉換及上線確認，後續參數調整亦需經由審核通過後才可異動修改。
- (B)由使用者部門制作及保管系統相關操作文件，程式修改時同步更新文件，確保人員操作資料輸入時之正確性、完整性。
- (C)建置帳號權限管控，存取資料需經由申請授權。防止不當人員存取資訊。

B.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A)資訊設備置放於專用機房，機房設有獨立冷氣、溫度控制、不斷電系統，並進行進出入登記管制。
- (B)各系統之使用權限，需經由申請後開立，且需定期更換密碼。
- (C)資訊設備安裝防毒軟體，定期更新病毒碼、掃毒，確保偵測最新病毒攻擊，強化端點防護。
- (D)資訊設備除修補安全性漏洞外，必要時更新相關軟/硬體版本。
- (E)行政部門定期盤點資通系統，建立核心系統資訊資產清冊，鑑別其價值。
- (F)規劃定期對於全體員工進行電腦設備安全管理之教育訓練。

C.網路安全管理：

- (A)強化網路安全，建置防火牆防護，阻擋非法入侵，增進防禦機制。
- (B)同仁由遠端登入公司內網，需經由VPN申請開通後，經由公司電腦存取相關服務。
- (C)郵件安全控管，透過防火牆、防毒軟體及用戶端軟件，過濾不安全的附件、垃圾郵件，增進資安防護。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為確保資通安全，每年投入的資源如下：

- A.建置網路安全防護設備，如防火牆、網路日誌分析系統，以防範外部攻擊及異常行為偵測。
- B.部署防毒軟體，防止惡意程式入侵並保護終端設備安全。
- C.提供SSL VPN服務，確保遠端連線的加密傳輸安全性。
- D.不定期進行資安宣導與教育訓練，提高員工資安意識與應變能力。113年針對新進員工辦理資安教育訓練，訓練時數共6小時。
- E.執行系統與應用程式漏洞掃描及修補作業，降低資安風險，確保系統維持最新安全狀態。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合約	A 集團	113/01/01~115/12/31	授權經銷產品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
授信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3/11/30~114/11/29	合控綜合授信額度美金 7,000 千元	無
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3/09/01~114/08/31	合控綜合授信額度美金 7,000 千元	無
授信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114/04/14~115/04/13	合控綜合授信額度美金 15,000 千元	無
授信合約	凱基商業銀行	113/10/08~114/10/08 113/10/08~114/10/08 113/10/21~114/10/21 (註)	合控綜合授信額度新臺幣 350,000 千元	無
授信合約	台新銀行	113/06/01-114/05/31	綜合授信額度美金 8,000 千元	無
授信合約	永豐銀行	114/04/01-115/3/31	綜合授信額度新臺幣 250,000 千元	無

註：該合控綜合授信額度涵蓋本集團之 3 份授信合約，因簽訂之契約起訖日期不盡相同，故分別列示。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345,931	1,942,729	596,798	44.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522	16,917	(115,605)	(87.23)
使用權資產		17,289	81,877	64,588	373.58
無形資產		1,441	1,245	(196)	(13.60)
其他資產		33,187	168,310	135,123	407.16
資產總額		1,530,370	2,211,078	680,708	44.48
流動負債		1,010,191	1,562,399	552,208	54.66
非流動負債		21,963	88,901	66,938	304.78
負債總額		1,032,154	1,651,300	619,146	59.99
股本		229,347	229,347	0	0.00
資本公積		248,325	248,325	0	0.00
保留盈餘		20,569	67,672	47,103	229.00
其他權益		(25)	14,434	14,459	(57,836.00)
權益總額		498,216	559,778	61,562	12.36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以上)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因營收成長導致應收帳款增加。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係因公司將自有資產租賃予其他關係人，並將該等資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3)使用權資產及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新增辦公室租賃、租賃改良支出及設備購置所致。

(4)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營業收入成長帶動採購需求，進而使應付帳款與對銀行及關係人之借款增加。

(5)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新增辦公室租賃所產生之租賃負債所致。

(6)保留盈餘：主係 113 年度持續獲利致兩期差異。

(7)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因匯率上升，致期末認列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時，對國外營運機構進行報表幣別換算產生正向影響。

2.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重大變動之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整體營運表現無重大異常，尚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4,911,687	6,070,472	1,158,785	23.59
營業成本		4,476,378	(5,490,148)	(1,013,770)	22.65
營業毛利		435,309	580,324	145,015	33.31
營業費用		369,783	448,379	78,596	21.25
營業利益		65,526	131,945	66,419	101.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723)	(42,622)	6,101	(12.52)
稅前淨利		16,803	89,323	72,520	431.59
所得稅費用		1,442	30,753	29,311	2,032.66
本期淨利		15,361	58,570	43,209	281.29
其他綜合利益		(2,745)	14,459	17,204	(626.74)
本期綜合利益		12,616	73,029	60,413	478.86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以上)：

(1)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增加：113 年度本公司持續擴展北美客戶及提升塑材料之全球銷售，帶動整體營收成長。隨著銷售增加，營業成本亦隨之上升，營業毛利亦較同期增加。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因營收成長帶動變動費用上升，另隨著公司營運持續擴張，人事相關費用亦較去年同期增加。

(3)營業利益增加：受營收成長與毛利提升影響，雖營業費用增加，惟整體營業淨利較同期仍呈現成長。

(4)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增加：受營業淨利增加影響，帶動本期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皆較上期增加，進而使本期綜合損益亦呈現成長。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產品規劃及過去經營成果而訂定年度目標，且為因應市場多元需求，本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新應用與新客戶，預期銷售數量可穩定成長。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將致力於代理更多產品，有效運用財務資金，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305,187	(62,433)	(367,620)	(120.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262)	(4,607)	(2,345)	103.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51,367)	160,312	411,679	(163.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變動		51,558	93,272	41,714	80.9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113年存貨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2)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短期借款及與關係人借款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114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 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融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C)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D)=(A)+(B)+(C)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33,282	(150,000)	90,000	273,282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因應114年營收成長，將適度增加安全庫存水位，以支應特定客戶之需求；另近期開發的一些優質客戶，應收帳款授信天數較長，因此預期114年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114年將以銀行融資清償全部關係人借款，對現金流量無重大影響，並適度增加融資規模用以支應安全庫存與客戶放帳需求。此外，將會辦理資產抵押貸款購置現行使用之辦公室，惟自備款部份須以自有資金支應。綜上所述，融資活動會產生淨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

(二)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故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公司營運發展所需，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等執行。相關辦法或程序業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113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改善計畫
			之原因	
Protrade Asia Limited	越南及印度市場的背對背貿易-合成橡膠、彈性體、塑料及部分相關輔料	14,269	112 年供過於求，價格下跌，但市場去化庫存後，113 年市場逐步回復相對正常水準	
Cascadia Resources, Inc.	美洲及歐洲部分市場之經銷貿易-合成橡膠、彈性體、塑料及部分相關輔料	22,515	增加了一些具規模的包裝材料及管道材料客戶	
Dakota Co., Ltd.	轉投資公司 Protrade Shanghai Trading Co., Ltd. 的控股公司	(30,002)	同下 Protrade Shanghai Trading Co., Ltd. 之說明	同下 Protrade Shanghai Trading Co., Ltd. 之說明
Protrade Shanghai Trading Co., Ltd.	中國市場之經銷貿易業務-合成橡膠、彈性體、塑料及部分相關輔料	(29,750)	受到中國整體經濟下行，且嚴重內捲，終端消費需求下降，且利潤空間嚴重壓縮。	除維持薄利多銷的產品線外，設法加強開發高毛利之產品線，並積極推動出口業務
Protrade Resource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市場之經銷業務-合成橡膠、彈性體及部分相關輔料	389	經過參與各類橡塑膠展覽，積極拜訪開發客戶後，已有一些穩定業務，開始小幅獲利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率
利息收入		3,334	0.07%	11,911	0.20%
利息費用		59,543	1.21%	64,785	1.07%

本公司之業務作業有大量短期周轉資金需求，除金融機構外，113 年度也向關係人進行部分短期資金融通借款，惟關係人借款已陸續還清。由於 113 年度的營收顯著成長，整體資金需求規模擴大，因此利息費用總數略有增加。然而，受惠於美聯儲調降美元利率，利息費用佔營收比率略微下降。另為因應業務採購的即時需求，將部分資金暫存放於短期高利帳戶，以隨時支應緊急採購需求，使得利息收入明顯增加。整體而言，113 年度淨利息費用有效減少。

綜觀市場資訊，114 年度的美元利率預期將呈現緩降趨勢，故對本公司營運應無負面影響。本公司會隨時關注市場利率變化，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維持良好關係，適時爭取最適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造成的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之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 4,962 千元及 8,563 千元，占各期間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1%及 0.14%。因應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定期

檢視外匯部位，評估臺幣對美金等之外幣走勢，適度以遠期外匯避險工具避險，或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與金融機構保持經常性交流，隨時觀察匯率變動情形，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訊息暨相關分析預測，隨時就匯率波動可能產生之影響提出應變措施，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將持續精進各產業客戶的服務方案，與客戶建立長期信賴關係，機動調整產銷策略及存貨策略，以降低原物料價格波動對於公司損益的影響，同時並協助品質與信譽良好的供應商多元發展，與廠商客戶等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以減少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進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另，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未來若欲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事宜，將遵循前揭作業辦法辦理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從事原物料國際貿易銷售業務，除不斷拓展客戶並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外，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投入自主產品之研發。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及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原物料國際貿易銷售為主，科技改變可使供應商加強專業技術之研發及提昇產品品質，並持續開發新產品，以利本公司增加銷售品項及業務之成長。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營運危機之情

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及法令規定執行，並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原物料國際貿易銷售業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此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配合之供應商多年來合作關係穩固，其生產品質亦能符合本公司要求，並致力於對各家供應廠商進行價格比較管理及產品品質分析，以及開發新供應商，以調整進貨集中之風險，目前尚無顯著之進貨集中風險。

2.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橡膠及塑料原物料，113年因成功打入市場領導廠商P公司之供應鏈，且因該客戶之需求迅速增長，而使其占本公司當年度銷售金額之11.63%。除前述外，未有其他單一客戶有銷貨金額占比超過10%之情事，且本公司持續開發全球市場並提供多樣化產品，客戶所屬產業及背景多元，應尚無重大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對本公司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與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止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三)其它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依下列路徑查詢公司代號：6972，以查閱相關資料。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電子文件下載 > 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佳璋

